

##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台土告字[2022]016号

经台州市人民政府台供地[2022]20009号批准,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一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用地面积(m <sup>2</sup> )	出让面积(m <sup>2</sup> )	出让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拍卖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地上建筑面积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	容积率	绿地率			
台土告字【2022】016号	黄岩区二环南路南侧、劳动南路西侧地块	103938	102845	城镇住宅、零售商业用地	≤215900m <sup>2</sup> ;其中,住宅及服务设施用房建筑面积≤190600m <sup>2</sup> ;商业建筑面积≤25300m <sup>2</sup> 。	≤30%	住宅建筑:36~60m,商业建筑≤24m。	>1.0、≤2.1	≥30%	城镇住宅用地70年、零售商业用地40年	156000万元,以12000元/m <sup>2</sup> 回购住宅建筑面积不少于81936m <sup>2</sup> ;以10000元/m <sup>2</sup> 回购全部商业用房,建筑面积不少于25150m <sup>2</sup> (其中独立商业面积不少于20000m <sup>2</sup> ,未来社区场景用房(商业性质)面积不少于5150m <sup>2</sup> )。	31200

建设项目规划条件、建设要求及人防建设要求:详见台自然资规条331003202210009号及《黄岩区二环南路南侧、劳动南路西侧地块建设协议书》;本项目人防建设标准按照2020年11月27日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对《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中作出修改的有关规定、《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黄岩区人防工程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的通告》(黄政办发〔2022〕2号)文件执行。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另有规定的除外)。本宗地可单独报名,也可联合报名。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按照以下原则确定竞得人

1.当地块拍卖价格未达到202800万元时,实行自由竞价,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2.本次拍卖地块设定上限价格为202800万元,当竞买人报价达到上限价格时,不再接受更高报价,转为在此价格基础上投报无偿返还住宅建筑面积程序,按投报面积最多者确定竞得人。无偿返还住宅建筑面积部分所含土地、建设等成本由竞得人承担,不计入可售住宅房价定价成本。

四、竞买申请人须办理或持有有效的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s://td.zjgtjy.cn),填报相关信息,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参加该地块的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得人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支付出让金总额的50%,剩余的出让金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付清。

五、购地资金要求。竞买人的购地资金(含竞买保证金、出让价款)来源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竞买企业股东不得违规对其提供借款、转贷、担保或其他相关融资便利等。购地资金不得直接或间

接使用金融机构各类融资金,购地资金不得使用房地产产业链上下游关联企业借款或预付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其他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的借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参与竞买企业控制的非房地产企业融资等。

## 六、出让时间安排

1.公告时间:2022年4月8日至2022年4月28日

2.报名时间:2022年4月18日9:00至2022年4月28日16:00(竞买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2022年4月28日16:00)

3.拍卖时间:拍卖起始时间为2022年4月29日9:00 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系统记录到账时间为准,其余均以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公告同时在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https://tzztb.zjzt.gov.cn/tzcms/)及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zrzy.zjzt.gov.cn)上公布。

2.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服务电话:400-0878-198;受理单位: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D幢19层。

## 3.咨询电话:

(1)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土地业务问题:(0576)84032282 规划业务问题:(0576)84032735 手续办理问题:(0576)88685126、88685127 (2)系统网络技术咨询:400-0878-198 咨询时间:工作日8:30-12:00、14:00-17:00 特此公告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4月8日

##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台土告字[2022]017号

经台州市人民政府台供地[2022]20010号批准,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一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用地面积(m <sup>2</sup> )	出让面积(m <sup>2</sup> )	出让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拍卖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地上建筑面积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	容积率	绿地率			
台土告字【2022】017号	黄岩区新前街道北院大道以东、世纪大道南侧地块	69489	47541	城镇住宅、零售商业用地	地上建筑面积:≤95080m <sup>2</sup> 。其中,住宅及服务设施用房建筑面积≤79580m <sup>2</sup> ;商业建筑面积:≤15500m <sup>2</sup> 。	≤30%	住宅建筑:36~80m,商业建筑≤24m。	>1.0、≤2.0	≥30%	城镇住宅用地70年、零售商业用地40年	54100万元,以8000元/m <sup>2</sup> 回购地块内所有商业用房,建筑面积不少于15000m <sup>2</sup> 。	10820

建设项目规划条件、建设要求及人防建设要求:详见台自然资规条331003202210010号及《黄岩区新前街道北院大道以东、世纪大道南侧地块建设协议书》;本项目人防建设标准按照2020年11月27日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对《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中作出修改的有关规定、《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黄岩区人防工程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的通告》(黄政办发〔2022〕2号)文件执行。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另有规定的除外)。本宗地可单独报名,也可联合报名。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按照以下原则确定竞得人

1.当地块拍卖价格未达到70300万元时,实行自由竞价,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2.本次拍卖地块设定上限价格为70300万元,当竞买人报价达到上限价格时,不再接受更高报价,转为在此价格基础上投报无偿返还住宅建筑面积程序,按投报面积最多者确定竞得人。无偿返还住宅建筑面积部分所含土地、建设等成本由竞得人承担,不计入可售住宅房价定价成本。

四、竞买申请人须办理或持有有效的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s://td.zjgtjy.cn),填报相关信息,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参加该地块的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得人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支付出让金总额的50%,剩余的出让金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付清。

五、购地资金要求。竞买人的购地资金(含竞买保证金、出让价款)来源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竞买企业股东不得违规对其提供借款、转贷、担保或其他相关融资便利等。购地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使用金融机构各类融资金,购地资金不得使用房

地产产业链上下游关联企业借款或预付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其他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的借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参与竞买企业控制的非房地产企业融资等。

## 六、出让时间安排

1.公告时间:2022年4月8日至2022年4月28日

2.报名时间:2022年4月18日9:00至2022年4月28日16:00(竞买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2022年4月28日16:00)

3.拍卖时间:拍卖起始时间为2022年4月29日10:00

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系统记录到账时间为准,其余均以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公告同时在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s://tzztb.zjzt.gov.cn/tzcms/)及台州市自然资

源和规划局网站(zrzy.zjzt.gov.cn)上公布。

2.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服务电话:400-0878-198;受理单位: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D幢19层。

## 3.咨询电话:

(1)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土地业务问题:(0576)84032282 规划业务问题:(0576)84032735 手续办理问题:(0576)88685126、88685127 (2)系统网络技术咨询:400-0878-198 咨询时间:工作日8:30-12:00、14:00-17:00 特此公告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4月8日

## 桐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公告

桐土告字[2022]13号

经桐乡市人民政府批准,桐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通过浙江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以挂牌方式出让一幅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地块基本情况及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坐落	用途	出让面积(m <sup>2</sup> )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起始价(万元)	每次增幅(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出让年限
1	桐土储[2022]07号	桐乡市崇福镇锦绣大道西侧,崇福人民法院北侧,经一路东侧,中山路南侧	城镇住宅、零售商业用地	22357.18	1.8~2.0	不大于35%	不小于35%	24000	250	5000	城镇住宅用地70年、零售商业用地40年

备注:

(一)桐土储[2022]07号地块

1.该地块受让方(非本市企业)必须在桐乡市成立全资子公司(须为竞买人全额出资的独立法人全资子公司),土地受让人如需进行房地产开发经营的,必须具备相应房地产开发资质。出让人可以根据挂牌结果,先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再由新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

2.该地块总容积建筑面积40242.924~44714.36平方米,其中零售商业计容建筑面积3400~3900平方米,零售商业需为一个单体建筑,成幢集中设置于地块B区域内。该项目商业部分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不可分割,且不可分割产权建筑面积不得办理预售和在建工程抵押贷款,不分割产权部分在产权办理后三年内不得办理抵押,十年内不得办理整体转让;

3.该地块实施限价出让,最高限价31000万元;达到最高限价后有2个或2个以上竞拍者的转入竞拍地块内配建公寓建筑面积,公寓起始竞拍建筑面积100平方米,竞拍以10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一个增幅;所配建的公寓须无偿移交至桐乡市崇德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该地块的受让方竞得土地签订土地成交确认书后,若需配建公寓的须与桐乡市崇德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桐乡市崇福镇2021-80地块配建公寓协议》(见下载文件),受让方凭土地成交确认书和《桐乡市崇福镇2021-80地块配建公寓协议》(需配建公寓的)与桐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桐乡市崇福镇2021-80地块配建公寓协议》由桐乡市崇福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

5.地块具体规划要求详见规划条件。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报名:(1)因土地受让人申请解除合同终止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或自身原因被取消竞买资格,自合同解除或被取消竞买资格之日起不足一年的;(2)违规欠缴土地出让价款,尚未全额支付的;(3)存在闲置土地,且闲置土地未通过竣工复核验收的;(4)被列入桐乡市土地市场黑名单者,禁止其参与新的土地竞买,因竞买资格后审而竞得土地的,成交结果确认无效。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采用增价挂牌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地点: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通过浙江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https://td.zjgtjy.cn/)进行。申请人可通过浙江省自然资源厅进入浙江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

## 五、出让时间安排

(一)报名时间:2022年4月29日至2022年5月9日(竞买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2022年5月9日16时)

## (二)挂牌时间:

桐土储[2022]07号挂牌起始时间:2022年4月29日8时30分,挂牌截止时间为2022年5月11日9时30分;以上时间均以浙江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时间为准,竞买保证金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为准。

六、出让金缴付时间:出让金分二期支付,第一期须在2022年6月9日前缴纳出让价款50%的首付款,最后一期必须在2022年11月9日前缴清,受让地块的定金抵作最后一期出让金。

七、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请参阅《挂牌出让文件》、《挂牌出让文件》及地块相关资料,可以登录浙江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浏览或下载。

## 八、申请方式

申请人须办理或持有有效的数字证书(CA认证)(详见须知),登录浙江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填报相关信息,并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后方可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 九、联系方式

(一)现场咨询:桐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桐乡市康民东路58号1号楼4楼西厅),联系电话:(0573)88112330、88117207;联系时间:工作日8时30分~11时30分、14时~17时30分;联系人:沈女士

(二)浙江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https://td.zjgtjy.cn/。

桐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桐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4月8日

##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且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

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如有购买意向请以书面形式提出。公告期内同时受理该

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咨询。

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0571)87836713 传真:(0571)87689535 受理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林女士(0571)87836756

联系地址:杭州市开元路19-1、19-2号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2年4月11日

我分公司拟对位于杭州市泛海国际中心B座地下一层B1-008、B1-009、B1-010、B1-011、B1-012、B1-013、B1-014、B1-015、B1-016、B1-017共10个车位相关权益进行整体处置,处置方式为公开竞价等,现予以公告。

交易条件为:买受人信用良好,具备足额支付款项的能力,并可承担购买车位相关权益所带来的风险。

对交易对象的要求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